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南區
承辦人：吳家蓁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22
傳真：02-27589839
電子信箱：edu_ace.2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030759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延長「110年度交通安全創意教學教材徵選計畫」收件
期限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0年3月5日北市教終字第110302922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原訂於110年9月17日前完成報名投件，考量先前本市於5月18日起全面停課，復因全國疫情三級警戒管制延長，全國各級學校配合停止到校上課至暑假。現因疫情逐漸緩解，各校預計於9月1日開學，為讓師生有充足準備時間，故延後收件日期至110年10月1日(星期五)止。
- 三、本局委請本市文昌國小承辦旨揭活動，相關活動資訊如下
 - (一)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1日止。
 - (二)徵件地點：臺北市士林區文昌國民小學(臺北市士林區文林路615巷20號)。
 - (三)徵選項目、參加對象及組別如下：
 - 1、創意教學教案設計：對象為各校專任教師或師生合

中山女高 1100823



MSAA1103007588

作，分為高中職組、國中組及國小組等3組。

2、創意體驗活動提案：對象為各校專任教師或師生合作，分為高中職組、國中組及國小組等3組。

3、交通安全創意貼圖設計：對象為學生，分為高中職組、國中組及國小組等3組。

(四)報名及送件事宜請逕洽文昌國小楊雅婷主任，電話(02)2836-5411分機140。

四、旨揭計畫參加對象包含本局所屬各級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及學生，請各校至少報名參加一項「創意教學教案」或「創意體驗活動提案」比賽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「創意貼圖比賽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軍訓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

